

# 重庆市人事考试中心电子文件

渝人考〔2025〕14号

## 关于做好2025年度重庆市林业专业 职称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人力社保局，市级各部门人事（干部）处：

按照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25年度人事考试工作计划的通知》（渝人社办〔2025〕13号）要求，为切实做好我市2025年度林业专业职称考试考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报名时间

报考人员登录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rlsbj.cq.gov.cn>）—“人事考试网上报名”—“重庆市资格考试入口”进行网上报名。

（一）报名时间：4月11日9:00—4月17日17:00。

（二）网上缴费时间：4月11日9:00—4月18日17:00。

## 二、考试信息

### (一) 考试设置

按照《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重庆市林业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林业专业职称考试实施办法〉的通知》（渝人社发〔2024〕4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规定，重庆市林业专业职称考试分为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3个级别。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实行以考代评，不再进行相应层级的职称评审或认定；高级工程师实行考试与评审相结合的方式，考试成绩合格并通过评审者，方可获得高级职称。

### (二) 考试时间、科目、题型、方式

本次考试方式为电子化考试（机考）。高级考试科目为《综合专业知识》，初、中级考试《综合知识》和《专业知识》实行2个科目连考。考试安排见下表：

| 考试时间  |            | 考试科目       | 试题题型 | 考试方式  |
|-------|------------|------------|------|-------|
| 5月25日 | 9:00—10:30 | 综合专业知识（高级） | 客观题  | 电子化考试 |
|       | 9:00—12:00 | 综合知识（初、中级） | 客观题  |       |
|       |            | 专业知识（初、中级） | 客观题  |       |

### (三) 考场设置

考试考场在主城区统一设置，详细地址以准考证显示为准。

## 三、报考条件

报考条件按照《实施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凡在我市从事林业专业技术工作，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和法律，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和业务素质，符合以下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林业专业职称考试报名条件的人员，均可报名参加相应级别的考试：

（一）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报名参加助理工程师林业专业职称考试：

1. 具备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学历，从事林业专业技术工作满 5 年；
2.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从事林业专业技术工作满 3 年；
3.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从事林业专业技术工作满 1 年；
4.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

（二）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报名参加工程师林业专业职称考试：

1.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或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林业专业技术工作满 4 年；
2.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取得助理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林业专业技术工作满 2 年；
3. 具备博士学位。

（三）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以报名参加高级工程师林业专业职称考试：

1.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或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取得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林业专业技术工作满 5 年；

2. 具备博士学位，取得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林业专业技术工作满 2 年；

3. 区县以下（含区县）专业技术人员具备大专学历，从事林业技术服务工作累计满 25 年，且取得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林业专业技术工作满 6 年；或区县以下（含区县）专业技术人员具备中专学历，从事林业技术服务工作累计满 30 年，且取得工程师职称后，从事林业专业技术工作满 6 年。

4. 不具备上述规定的学历、职称年限要求，但符合《重庆市工程技术林业专业职称申报条件》（渝人社发〔2023〕49 号）中破格申报高级工程师的有关规定。

#### （四）报考条件说明

以上报考条件中规定的相关工作年限的计算截止日期为考试当年度的 12 月 31 日。全日制学历报考人员，未毕业期间的经历不计入相关工作年限。有关学历学位的要求是指教育部门承认的正规学历学位（肄业证书、结业证书除外）。

### 四、考试大纲

重庆市林业专业职称考试大纲及参考资料由重庆市林学会负责，联系电话：65467662，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歌乐山高店子 106 号。

### 五、报名事宜

本次考试实行统一网上报名。请报考人员按流程要求完成用户注册、上传个人证件照、学历学位信息维护后，进行网上报

名和网上缴费。**报考人员须在重庆市工作或居住。**

本次考试实行诚信承诺报考，报考人员须根据报考条件和报名系统要求，做出诚信承诺。报考人员确定提交报考信息，即表示本人符合考试报考条件且填报和提交的所有信息均真实、客观。考试主管部门考前对提交的报考信息不进行资格核查，考后进行人工核查。在考后资格核查环节中发现报考人员考试成绩合格，但不符合报考条件、提供虚假信息或其他违纪舞弊行为的，将按考试报名无效或考试成绩无效处理。

**（一）报名流程（详见附件）**

**（二）收费标准和电子票据领取**

按照渝发改收费〔2022〕156号文件和渝财函〔2024〕129号文规定，重庆市林业专业职称考试收费标准为每人每科50元。缴费的具体程序按系统中提示的文件“网上支付说明”规定进行。

需要缴款收据的报考人员，可在缴费完成3个工作日后登录重庆市人事考试中心电子票据查询平台查询下载电子票据（票据开具日期为报考人员缴费日期），市人事考试中心不再开具纸质票据。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人事考试专栏—相关规范栏目《关于重庆市人事考试中心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电子票据查询流程的补充通知》。

**（三）打印准考证**

打印准考证时间：5月19日—23日。

网上报名缴费成功的报考人员可于规定时间内登录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rlsbj.cq.gov.cn>）人事考试网上报名系统，下载并打印准考证（使用 A4 纸打印，保证字迹、照片清晰），认真核对姓名、身份证等信息内容，如发现与身份信息不一致，务必在 5 月 23 日前（工作日），携带准考证及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到市人事考试中心现场查询更正。

请报考人员按照准考证上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考试。

## 六、考试要求

（一）本次考试为电子化考试，在计算机上作答。报考人员须携带准考证、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和准考证上允许的考试用具参加考试。不得携带电子记事本，移动电话（手机）等电子设备，已带入考场的要切断电源，并与考试相关资料及其他物品一同存放在指定的位置，不得带至座位。

（二）各科目考试均采用闭卷形式。考试实行封闭管理，考试开始 5 分钟后，迟到的报考人员一律禁止进入考场。高级职称考试的《综合专业知识》试时长 90 分钟；初、中级职称考试的《综合知识》《专业知识》2 个科目连续考试，作答总时长 180 分钟。各科目考试时长 90 分钟，时间不能混用。每科目可提前 30 分钟交卷。经监考人员同意，报考人员可提前交卷、离场。考试开始和结束时间以考点统一信号或机考系统计时器显示的结果为准。报考人员在打印准考证后，请根据所在考点交

通状况合理安排出行时间，尽量选择公共交通工具，以免误考。

报考人员应提前 30 分钟到达考场并尽早就座，以预留充足时间用于签到、测试考试设备等准备工作。

（三）本次考试机考系统支持的输入法：中文（简体）—微软拼音输入法、中文（简体）—搜狗拼音输入法、中文（简体）—搜狗五笔输入法、中文（简体）—QQ 拼音输入法、中文（简体）—QQ 五笔输入法。

报考人员可登录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人事考试”栏目的“电子化考试专区”，利用电子化考试模拟作答系统，提前熟悉机考作答操作和《考场规则》。

考试过程中，报考人员须严格遵守机考系统列明的考场规则、操作指南和作答要求。如遇考试机故障、网络故障等异常情况，应听从监考人员安排。

（四）为保障考试安全，维护考试公平公正，考试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考试过程中可以采取以下措施：对报考人员进入或离开考场、考点，提出规范性要求；查验报考人员身份证件、所携带物品，必要时可借助专门设备、专业人员进行检查；依法收缴考试作弊设备，集中保管报考人员违规携带的工具、资料等物品；对考试现场秩序和考试组织实施过程进行视频监控；在必要范围内，协调通讯管理部门对无线通讯等进行干扰或屏蔽；其他必要的安全管理措施。

（五）报考人员在考试过程中应妥善使用考试设备，保管好

自己的作答信息，防止他人抄袭。考试结束后对采用技术手段甄别为雷同答卷的考试答卷，将给予考试成绩无效处理。

（六）报考人员在考试期间须遵守考场规则，服从工作人员管理，遵从试题作答要求，诚信参考。对于违纪行为，将按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31号）有关规定，给予其当次该科目考试成绩无效或当次全部科目考试成绩无效并记入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诚信档案库五年或长期等处理。涉嫌替考、组织考试作弊等犯罪活动的，依法移送公安机关。

## **七、考试成绩**

### **（一）合格标准**

自2024年度起，重庆市林业专业职称考试实行相对固定的合格标准，各科目合格标准为试卷满分的60%。根据有关规定或遇特殊情况，需要变更调整或单独确定考试合格标准的，另行通告。

### **（二）考试成绩管理办法**

重庆市林业专业职称考试成绩实行非滚动管理。报考人员须在1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初、中级考试成绩合格者，由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统一颁发对应层级的《重庆市职称证书》；高级考试合格者，由重庆市人事考试中心印发考试成绩合格证明，合格证明自考试通过之日起，在重庆市范围5年内有效，作为申报高级职称评审的必备条件。

2024年1月31之前取得的重庆市工程技术林业专业人员资格  
格考试证书、成绩合格通知单（有效期为3年）效用不变。

### （三）考试成绩查询

请关注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  
（<http://rlsbj.cq.gov.cn>），点击“人事考试成绩查询”栏目，进  
行查询。

### （四）考后在线人工核查

考试成绩公布后，对全科考试成绩达到合格标准的人员，  
将采取信息比对、现场审核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资格复核，复核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学  
历学位、工作年限。复核中如需补充提  
交必要的证明材料，报考人员须按照市  
人事考试中心要求及时补交；逾期未提  
交的视为放弃核查资格，考试成绩按无  
效处理。请报考人员务必保持注册手机  
号码通讯畅通，并留意重庆市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人事考试”栏  
目通知公告。

## 八、监督监管

考试机构将在考前、考中、考后全  
程对报考人员的报考条件开展核查和日  
常监管。考试成绩发布后，考试机构将  
在网站对相关全科成绩合格人员名单进  
行公示，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集中  
接受社会监督举报。

（一）在核查或日常监管中发现报  
考人员不符合本考试报名条件的，考  
试报名无效，已缴费用不予退还；取  
得成绩的，当次全部科目考试成绩无  
效；取得资格证书或者成绩证明的，

资格证书或者成绩证明无效。

（二）报考人员未按要求接受核查的，当次全部科目考试成绩无效。

（三）报考人员有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相应资格证书、成绩证明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的，按照《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31号）处理，记入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诚信档案库，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向用人单位及社会提供查询，相关记录作为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核发和注册、职称评定的重要参考。考试诚信档案库记录相关信息视情况向社会公布，并通知当事人所在单位。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 **九、证书发放和查询**

根据《关于推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和职称考试电子证书的通知》（渝人社办〔2024〕62号）精神，对我市林专业职称考试合格人员制作电子证书（合格证明），不再发放纸质证书（合格证明）。

核查结果公示期满后，考后资格核查合格且公示无异议的报考人员可关注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人事考试”栏目通知公告，查看电子证书上线的通知，并按通知要求查询、下载本人电子证书。电子证书（合格证明）与纸质证书（合格证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咨询电话

(一) 报考条件咨询电话：023—12333。

(二) 报名系统操作、缴费咨询电话：023—86868838。

各区县（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考试管理部门，可结合当地实际，做好考试的宣传引导工作。

附件：报名流程



## 附件

# 报名流程

## 一、注册信息

(一) 报考人员点击“重庆市资格考试入口”，选择考试项目并仔细阅读“报考指南”后按提示进入“渝快办”统一登录界面完成注册。注册成功后，返回报名系统报考，填写个人基本信息，上传个人证件照，并添加学历学位信息；已注册的报考人员可直接登录报名系统补充完善个人信息。

新注册的报考人员须预先下载并使用报名系统指定的“照片处理工具”，上传经该工具审核处理并保存的电子版本人近期半身免冠正面白底彩色证件照片。**报名照片将用于准考证、考场座次表、证书等，请报考人员慎重选用。**

(二) 报名系统将对报考人员的学历等注册信息进行在线核查。学历或学位在线核验“未通过”的报考人员在填报信息后，须按要求上传学历学位证书等图片备查。

## 二、签署承诺并填报信息

(一) 报考人员填报信息前须仔细阅读报考文件及《报考承诺书》，确认本人完全符合报考条件及填报和提交的所有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点击“确认签署”《报考承诺书》，一经提交即具有法律效力，不允许代为承诺。

报考人员承诺后，在考前、考中、考后（如报名、打印准

考证、考试、评卷、成绩和证书使用等)任何环节,如发现有不实承诺的,将视不同阶段,作出取消当次报考资格、当次考试成绩,以及已取得的证书(成绩合格证明)无效等处理。

(二)在签署《报考承诺书》后,报考人员在报名系统中继续填报完善个人信息(如工作单位、工作年限、职称等),以及选择所要报考的信息(如考试级别、专业、科目等)。

如信息发生变更,报考人员在照片审核通过前可点击“信息修改”自行进行修改并提交。在审核通过之后不能再自行修改,如确需修改须联系市人事考试中心处理。

(三)报考人员在提交报名信息后,可自行选择打印“报名登记表”,打印后无需单位审核和提交,供报考人员留存备查。

### **三、照片审核及查询照片审核结果**

考试管理部门仅对报考人员上传的照片清晰度、是否为登记照等因素进行审核。如审核未通过,报考人员需及时在“个人基本信息”栏点击“编辑”,按“报考审核意见”栏的提示进行修改或更换照片,重新上传接受照片审核,照片审核最迟于4月18日11:00前完成。

在报名系统中报考人员所填报信息的所有设置或操作,均不属于资格认定,对有效期内全部科目合格的报考人员,在包括考后资格复核在内的任何环节中,发现不符合报考条件或其他违纪违规情况的,按虚假承诺处理。

#### 四、网上缴费

考试报名统一实行网上缴费。报考人员照片审核通过后，可直接进行缴费。缴费成功即完成报名，逾期不缴费视为放弃报名。报考人员完成报名后，已缴费用不予退还。



---

抄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

---

重庆市人事考试中心

2025年4月3日印发

---